

附件九

領據(事後申請案類通用表格)

茲收到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補助本人(或本公司)

○○○○年○○○○展(全稱請參照附件十)

範例：2020 首爾電視展(BCWW)

參團者機票補助費

入圍國際個人、節目或電視 IP 類獎項者補助費

論壇講者補助費

自行參展或自行參加媒合會機票補助費

計新臺幣○萬○仟○佰○拾○元整。

此據

受領人：

(簽名【正楷】或蓋章。如為公司，請加蓋公司章及負責人章)

統一編號或身分證字號：

公司地址或戶籍地址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